和田县教育局权责清单目录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 | 实中及等下历育学教、学试学其文教的校立变和止批施等中以学教、前育自考助及他化育学设、更终审批 | | | 【法律】《中华人民共29日代表)。 第十三公司 第十三公司 第十三公司 第十三公司 第十三公司 第十三公司 第十三公司 第一段 是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行有作策规等教方法实下及 有作策规等教方法实下及 到育针律施学其他 等工政法中历他 | 直接实施责任: 1.体数的文化: 1.体数的文化: 1.体数的文化: 1.体数的文化: 1.体数的文化: 1.体数的文化: 1.体数的文化: 2.的开始,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2004年7月1日起施行,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第三十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四十四条、第六十一条。 | 1. 承人; (本人); (**)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对符合法定条件的行政许可申请不予受理的; 2.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的申请人不可决定的或者不在法定期限行监管职责可政许不力的; 5.违反法定程序实施行政监管实施行政的; 6.违规审批造成严重后果的; 7.办理许可认实施监督检查,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或者谋取其他利益的; 8.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 字 事项 号 名称 | 子项 权力名称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文、育专训的会织行施务育批艺体等业练社组自实义教审批 | 许可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986年7月1日施行,2018年12月29日第二 次修正) 第十四条:禁止用人单位招用应当接受 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批准招收适龄儿童、 少年进行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应当保证所招收的适龄儿童、少与当保证所招收的适龄儿童、少年多教育;自行实施义务教育的,应当经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专的织施 育 资体业社自义审 艺等练组实教批 | 行有作策规体训组 知有并往艺专社文等的自 国育计律艺专社行 家工政法、业会实 | 2. 依法依规实施行政许可,作出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应当予以公开。 3. 监督责任。建立健全监督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2004年7月1日起施行,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第三十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一条。 | 1. 承人 2. 法表分导 其办;单定人管。 | 的; 2. 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 者招替法会职权作业准备行政许可或 | |

| F | · 事 ¹ 名和 | 项 - 称 4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教员人员 | 格 | | 行许 政可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任产证)第十分。(1994年1月1日施行,2009年8月27日修正)第十分。(1994年1月1日施行,2009年8月27日修正)第十三条:中宁教师员认由县等日子院长由县等上地产资格由县等上地产资格的。级过年地门或者国内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政府的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幼小级师 儿学中资定 | 行党和国家 有关教育工 作的方针律、 规,负责幼 儿园、小学 | 直接实施责任: 1. 根字等件、程序等件、程序等件、程序等件、程序等件、程序等性、无证,在据示,在,是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2004年7月1日起施行,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第三十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条、第四十四条、第六十一条。 | 1. 承人 2. 法表分导 位代或领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 对符合法定条件的行政许可申请不予受理的; 2. 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取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行监管实施行政监管,或者证的; 5. 违反法定程序实施行政监管的; 6. 违规审计或诸证成严重后果的; 7. 办理许可认实施监对战量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Ji | 事項 | 页子 | 子项名称 | 权力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校使许 | Ħ | | 行政许可 | 【法规】《校车安全管理条例》(2012年3月28日国务院令617号发布)第十五条,学校或者校车服务提供者电商,部十五条,学校或书面的是级或书面的是级对自己,是交通的市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是交通的一个人员员。是5个工作,是10个人民政府决定,是20个工户 | 和县育田教局 | 三校 主校 学使可 | 行党和国家 有关教方法律 作的、法负责 规,学校 校 等、规学校 等、 | 77。 3. 监督责任。建立健全监督制 度 对被许可人从事行政许可事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2004年7月1日起施行,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第三十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二十四条、第六十一条。 | 1. 承人, 单定人, 单定人, 单定人, 单定人, 等之, 等。 | 四: 2. 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3. 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 | |

| | 子项 权力名称 类型 | | 行使 主体 |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适儿、年身状需延入或休审龄童少因体况要缓学者学批 | 行许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986年7月1日施行,2018年12月29日第二 次修正)第十一条: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父母 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送其入学接受并完 成义务教育;条件不具备的地区的儿童,可 以推迟到七周岁。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 学或者体学的,其父母或者人民政府或者县 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全行有作策规适少状缓休面党关的、,龄年况入学贯和教方法负儿因需学审彻国育针律责童身要或批执家工政法对、体延者批 | 2. 依法依规实施行政许可,作出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应当予以公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2004年7月1日起施行,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第三十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四十条、第二十一条。 | 1. 承人 2. 法表分导 4. 位代或领 | 四: 2. 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3. 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

| J: | 序 事功 | 页 子项尔 名称 | が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 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对规办校其教机的罚 | 举 之 戈 也 育 勾 上 | 行处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次修正十五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者其他教育行违接负责,对直接负责,对直接负责。《第4十二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举办门或者其他有关。《教育有违法告任人员和其管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教育不过的人员和其论》(1998年3月6日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27号发布)第十二条:违反教育和国教育委员会等27号发布)第十二条:违反教育和制力,治验力,是实验的,是实验的,是实验的,是实验的,是实验的,是实验的,是实验的,是实验的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负规校教的责举或育处对办其机罚 | 初下学教以的籍、以前人员等教其构及子、机园及子、机园及子、人人员子、人人人员, |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 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人;单位代或领导。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J. | 序 事项 | 了 子项 不 名称 | 权力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对限社力举的育构办虚出或在育构立抽出的罚权内会量办教材举者假资者教材成后逃资处罚 | | 行政 处罚 | 【规章】《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1998年3月6日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27号发布)第十二条: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关规或并处数育机构的,由教育方法所得的构,当时,是这个大型,并不够的,是不是不够的,是高雅的人。我们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和县育田教局 | 对量教举假者机后资社举育办出在构抽的力的构虚或育立出罚 | 全行有作策规权力教办资育后面党关的、,限量育者或机抽的贯和教方法负内举机虚者构逃处彻国育针律责社办构假在成出罚执家工政法对会的举出教立资 | 直接实施责任: 1. 执行政制定的行政处别定的行政处别定的行政处别定的行政处别表准则定实际,的引力。 1. 执行政处罚裁关于政处罚裁关于政处罚决定应当不级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不级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不够分开。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外;单定人管。 位代或领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序事号名 | | |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限民学利办非纠资或收与学联费等为 | 权内办校用学法集,者取入关的用行的罚 | 行处 | 【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99号 统条例》(2004年4月1日国务院令第399号 发布,2021年4月7日国务院令741号修实人务等订) 第六策之一人对数国,是政政人府部期没收成的,自愿政政人府的的,是政政人府的的,是政政人所的的,是政政人所的的,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政政人们,是对人人,是对人人,是对人人,是对人人,是对人人,是对人人,是对人人,是对 | 和县育田教局 | 对校得未案案真管严教的民违回依或资实理重育处办规报规者料或混影教罚学取、备备不者乱响学罚 | 策、法律法 规,负责对 权限内民规 学校违规取 得回报、未 依规备案或 | 标准规范,结合本地实际,细化 、量化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具体 标准。建立健全对行政处罚的监 督制度。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 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 | 1口心地11, 依循2021年1月22日第 二 | 1.承人2.法表分导4、单定人管。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 | 〕子项 、名称 |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9 | 对学自、民校擅变学称次别。的布招章广骗财管乱影。学生社响伪变买出出学证恶止、资者办费民校分合办的自民校、、和办,虚生或告取的理严响者,恶会的造造卖租借许的意办抽金挪学的罚人报立并当,改大名声为省者发促简准,终:消遣者教产习景;、、、、大市,约当过可用终处 | 魔艺年色 女子名喜爱多 交受符音 戈 起重女 医转移 水丁 冬色医艾目色 | 行政罚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大 》(2002年12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中三届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有下列行为之一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有行政部首美地包含, 第六十二条:民办学校有下政部首美地包含, 第六十二条:民办学校有下政部首集地包含, 一个政部的,是还是一个政部等告诉, 一个政部的,是还是一个政部等的,是一个政事, 一个政事的,,在一个政事, 一个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人们一个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民的改学、类办发招或告钱管严教学恶影伪造、出许的终、金办;变校层别者布生者,财理重育,劣响造、出借可,止抽或学擅民名次和的虚简广骗的混影教产社的、买租办证恶办逃者校自办称、举;假章,取;乱响教生会;变卖、学证意学资挪 | 行有作策规权学立办擅办、别的假或 的乱教产会伪、租 的止逃挪党关的、,限校、学自学层和;招者骗;严育生影造买、学;办资用和教方法负内擅合校改校次举发生广银管重教恶响、卖出可恶学金办国育针律责民自并的变名、办布简告钱理影学劣的变、借证意、或学家工政法对办分民;民称类者虚章,财混响,社;造出办证终抽者经 |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4.法表分导。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卢云 | 事项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 | 对家关作员教书查员与变参教书写处国机工人和科审人参或相与科编的罚 | |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986年7月1日施行,2018年12月29日第二 次修正) 第五十六条第三款: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育式多与对。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教育行。政部门根据职责权限责令限期改收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和县育田教局 | | 规,负责对 权限内国家 机关工作人 员和教科书 | 1. 执行自治区级制定的行政处罚标准规范,结合本地实际,细化、量化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具体标准。建立健全对行政处罚的监督制度。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 | 》(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来游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 | 1.承人2.法表分导 具办;单定人管。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有担相应的,有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和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和或者受到。 一个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认识法会对。 一个政机关对应。 一个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的罚,是是一个政处的对,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对政政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 | |

| 序号 | 事项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1 | 对法发位学或其学证行的罚违颁学、历者他业书为处罚 | | 行处罚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十次会届全第二十次会第二十八次会第二十八次会第二十八次。将于三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二条第三十八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个数一次。第八十二条第三十一个数一次。如此中的,有责证或也的,在法律的人。如此是一个数一个。如此是一个数一个。如此是一个,如此是一个。如此是一个,如此是一个是一个,如此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村发者业为对发者业为领或学行罚 | 全行有作策规违历学为面党关的、,法或业的贯和教方法负颁者证的如国育针律责发其书罚执家工政法对学他行罚 | 直接实施责任: 1. 执不是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承人2.法表分导位代或领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序号 | 事项 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2 | 对迫规学转或退等处强、劝生学者学的罚 | | | 【法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1988年5月28日通过,2008年7月31日第四次修订)第四十五条:学校或者教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直接给予所对直接给予所对直接给予所对直接给予所对的主管人员成人员责任人员责令限力,他直接责任人员责令限力,他直接责任人员责任的,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这个人,是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民义务) (民义务) (民义务) (大国育法十名 (大国育法十名 (大国育法十名) | 生入学的条 据,附或拒绝 接收适龄儿,收 少年和 少年和 的,自 家以 外的 费 数 员 数 员 数 员 数 员 员 员 。 数 员 员 。 员 员 员 员 员 | 、量化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具体标准。建立健全对行政处罚的监督制度。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以公开。 | 衣入云第四八云以旭尺, 日1990年10月 1日 和 1 1 1 1 1 1 1 1 1 | 2.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3 | 对生国教考中规为处考在家育试违行的罚 | | 行处 | 【结身子的大人民的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民人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负生教中为贵在育违的考家试行罚 | 行党和国家 有关教育计 作的、法律 、对对 。 、对 。 、 、 、 、 、 、 、 、 、 、 、 、 、 、 |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 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外:单定人等 公:单定人管。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序号 | 事项 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4 | 对法办家育试处非举国教考的罚 | |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第十三会议。 (1995 国条行政的 是、 (1995 国条行政的 是、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家认为 (1995 国第一个 (1995 国第一) (1995 国第一) (1995 国第一) (19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行党教育 有关教育 行关教育 行关 行 的 法 对 计 律 规 , 对 国 系 对 法 对 注 者 , 对 法 对 , 对 未 对 未 对 未 对 未 其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五 | 、量化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具体 标准。建立健全对行政处罚的监 督制度。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承分 人; 2. 单位 法定代 表人或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负责。在: 1. 执法人员玩忽职守,对应当子以制止和处罚的违法行为不予立。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遭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遗传政处罚,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体据的: 3. 实施行政处罚,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和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和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和国的结合,并行政的规定的,是不使用现的地方的,第四十六条的规定的违法所得或者财物截留、私分或者使用非法定部门人员利职罚款据为已有; 10. 使用或者损毁扣押的财物,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 11. 违法实行检查措施或者执行措施,给公民人身或者财产造成损害、给法人或者财产造成损失的; 12. 为牟取本单位私利,对应当依法移交罚代替刑罚; 13.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序号 | 事项- 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9 | 对虚假取师格的品不、辱生影恶的参教资考作的使假师格书处弄作骗教资。并行良侮学,响劣;加师格试弊;用教资证的罚 | | 行处 | 【法规】《教师资格条例》(1995年12月12日国务院令第188号发布)第188号发布)第十九所为情形之一的,由县级化一门,是不到情形之一的,由县级化一门,是不到情形之一的,由县级化一门,是不可以上人民政事的。《四季全生,销教的。(二)品,有一个人民政事的,是一个人民政事的,是一个人民政事的,是一个人民政事的,是一个人民政事,是一个人工作,是一个一个人工作,是一个一个人工作,是一个人工作,是一个人工作,是一个一个人工作,是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人工作,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虚取格行侮影的教考的假格 责作教的不辱响;师试;教证处 对假师;良学恶参资作使师书罚 | 参加教师资 格考试作弊 | 直接实施责任: 1. 执行政制定的行政处别定的行政处别定的行政处别之后,结合本地是基本处罚裁任的政处,是不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2. 法表分导。 分导。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 | 路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6 | 对教考机管混、试作员忽守造考或考纪"乱作现严重或同考同时的试五之(五之一以考存雷卷处因育试构理乱考工人玩职,成点者场律混,弊象";者一点一间考有分一含分之)上场在同的罚 | | 行处罚 | 【规章】《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 (2004年5月19日教育部令第18号发布,2012年1月5日教育部令第33号修改)第二条:等国家教育者试是指于国教育主义。 第二人员员的国家人员试、全国等,由的人员试、大量的人员试、大量的人员员的人员,这个人员员的人员。 第二人员员的人员,这个人员的人员,这个人员的人员,这个人员的人员,这个人员们,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的人员,这个人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员们的人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式里考人职或者聿作平者点间有一分以存卷7有作策规育管考。守点纪作重一时有(一场关的、,考理试玩,或律弊;考间五含)友好,从考理试玩,或者混现或点的分五以在当育针律因机乱作职成考乱象者同考之分上雪水工政法教构、人职考场,严同一试一之考同 | 直接实施责任: 1. 执不是的行政处罚是的行政处罚和是的有关。 2. 依然是不是,我们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外;单定人管。 位代或领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月号 | 事项分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1 | 对校理乱存重安隐情严或拒改的罚学管混,在大全患节重者不正处罚 | | 行处 | 【规章】《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2002年9月1日教育部令第12号施行,2010年12月13日教育部令第30号修管理混乱,存在重大第三半6,主管的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应当责令其限期整顿;对情节严重或者拒不改正的,应当依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 | 和县育田教局 | 長级人级理在全节者正大校乱大患重不处本管存安情或改罚 | 有关教育工 作的、法律关 规,对学技 管理混乱,存 在重大安全 | 标准。建立健全对行政处罚的监督制度。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 | 》(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来游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 | 1. 承人 2. 法表分导 具办;单定人管。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有担相应的,有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和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和或者受到。 一个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认识法会对。 一个政机关对应。 一个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罚,是是一个政处的罚,是是一个政处的对,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是一个政政的,对政政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对政政人的 | |

| 序号 | ; 事项 : 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8 | 对儿未登注册擅招幼儿园、施符国卫标、全准妨幼身健或威幼生安全教内和法背儿育律损幼身健的罚幼园经记注,自收如;舍设不合家生准安标,害儿体康者胁儿命安;育容方违幼教规,害儿心康处罚 | | 行政 | 【法规】《幼儿园管理条例》(1989年9月11 日国施行) 第二十七条:违反本条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幼儿园,由教育行政部门视情节轻重,给予限期整顿、停止招生、停止办园的行政处罚: (一)未经登记注册,擅自招收幼儿的; (二)园舍、设施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安全标准,妨害幼儿身体健康或者威胁幼儿生命安全的; (三)教育内容和方法违背幼儿教育规律,损害幼儿身心健康的。 | 和县育 | · 辖园记擅幼舍不家准标害体者儿全内法儿律幼给开招;设合生安,儿康胁命教和背育损身儿。 | 有作策规园注招园不卫安妨体威命关的、,未册收舍符生全害健胁安教方法对经,幼、合标标幼康幼全育针律幼登擅儿设国准准儿或儿; | 标准。建立健全对行政处罚的监督制度。 2. 依法依规实施本级行政处罚事项,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予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外, 单定人管。 位代或领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F. | 事项分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1 | 对园或体儿用、物作、具扣用园费占坏园、备扰园工序幼周置险污者幼采建设处幼体变罚;有有质教玩、幼园、、幼匠作、儿围有、寒影儿光设施罚罚者相乡传著串非更玩摄川经传矿川全存在园岭后的有时, | | 行政罚 | 【规章】《幼儿园管理条例》(1989年9月11日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4号发布,1990年2月1日施行) 第二十八条:违反本条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位或者个人,由教育行政处罚,或者告责的产政处罚,或关部门对责任人员给予管告、罚款的门对责任人员给了政处的。(一)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的;(二)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制作教具、玩具的;(三)克扣、挪用幼儿园园会、设备的;(五)干扰幼儿园园正常工作秩序的;(六)在幼儿园周围设置和设施的。(六)在幼儿园周围设置和设施的。前款所列情形,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和县育田教局 | 级 | 行有作策规园注招园不卫安妨体威命党关的、,未册收舍符生全害健胁安国育针律幼登擅儿设国准准儿或儿;家工政法儿记自;施家、,身者生教 | 直接实施责任: 1.标准区级制定的行政处理。 1.标准规定的证明, 1.标准规定的证明, 1.标准是正式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的证明, 1.标证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的证明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承人 2. 法表分导 位代或领 | 3. 实施行政处罚,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 4. 实施行政处罚,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 | |

|] | 字 事号 名 | 项 元 | 子项 名称 | 权力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使规的家用言字少民语文的 | 族 | | 行政处罚 | 【法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 条例》(1993年9月25日通过,2015年9月21 日第二次修订) 第三十七条:企业违反本条例规定用语理 中之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语言文字管理 机构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广告 相关的经营政府,并处以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 第三十八条:从事语言文字翻译、广告 中匾制以上人竖营政府语言之政和设定,管理 机构为予以警告,并受以通报批评,并处以一千元没收 改正的,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有关许可证。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有关教育工 作的方针律法 规,对辖区 规,未使用家 | 直接实施责任: 1. 执照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199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 | 1. 承人2. 法表分导 具办;单定人管。 位代或领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 执法人员玩多职守,对应当予以制止和处罚的违法行为不予立案,致使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公共利益如处罚,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据自改变行政处罚,据自改变行政处罚,据自改变行政处罚,相自改变行政处罚,是反法定的行政处罚。4. 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违反从党罚行政处罚程序的; 5. 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违反从罚罚和款、没收财罚差别的事件八头关策。第十八条关于委托代明制发的罚款、没收财物单据或者使用非法定部门制发的罚款、没收财物单据或者使用非法定部门制发的罚款。为收财物单据或者使用非法定部门制发的罚款。第四十六条的规定自行收缴罚款的; 8. 行政机关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级人或者变相私分的; 9. 执法人员利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对当事人的。 9. 执法人员利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对当事人的行政机关违法实行检查措施或者执行措施,给公成损失的; 11. 行政机关违法实行检查措施或者执行措施,给公成损失的; 11. 行政机关违法实行检查措施或者执行措施,给公成损失的; 11. 行政机关违法实行检查者计论或者财产造成损害、给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统造人或损失的; 12. 行政机关为率取本单位私利,对应当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不移交,以行政处罚代替刑罚; 13.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Fi Fi | 事項品級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 | 学资 | | 行政给付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第三十八条:国家、社会对符合合年、大会学条件、会员的公司。 第三十八条:国家、社会对符合合年。 第三年公司的资助。 第四十三条:受教育对身对各种活动,使用教育设定,以是不够正的。 第四十三条:受教育对的各种资。 (二)按照会,是要排的各种资。 (一)参教育数学设施、现定获得相的各种资。 (三)在规规定的,是不不以有有权之正证证的,是成规,对对对的。 (三)成规,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政 责区资 | 全行有作策规生面党关的、,资工贯和教方法负助作彻国育针律责相作执家工政法学关 | 直接实施责任: 1. 及时公布规关给付政策。 2. 依法规则公布规划等。 3. 依法实验。 3. 依法实验。 4. 监督,是立健,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 【法规】《财政违法行为令第427号,2011年1月85日,各第427号,2011年1月修订) 第六条:国国家、工作资金,工作资金,工作资金,工作资金,工作资金,工作资金,工作资金,工作资金, | 承人: 2. 法定人管 表分导。 | 2. 截留、挪用财政资金; | |

| J: | 亨 事 | 项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语文事中出出献组和人予彰 | | | 行政 奖励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字法》(2001年1月1日施行)第七条:国家奖励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业做出突出新疆维吾的组织和个人。【张规】《新疆维吾9月25日通过,2015年9月21日第二次修订)第七条第三款:各级人民政府对在语言文字和翻译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级文中出组人彰 对语事出献和与奖 本言业突的个表励 | 全行有作策规言中贡和表面党关的、,文做献个彰彻国育针律在事突组给奖执家工政法语业出织与励 | 直接实施责任: 1. 及时制定并公开奖励方案,明确奖励标准、审核流程等内容。 2. 依法依规开展评比活动,做出表彰奖励决定。 3. 按照规定程序执行表彰奖励决定。 4. 监督责任。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受理对表彰奖励的异议,依法依规作出处理。 | 第三十四条:法律、法规、规章规 | 1. 承人 2. 法表分导 具办;单定人管。 | 6. 对评选过程中有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行为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3 | 对类秀生奖各优学的励 | | 奖励 | 【规章】《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2005年3月25日教育部令第21号发布,2016 年12月16日教育部令第41号修订) 第分三十九应当对是。等校、省(区、美等、利力应当对生德。等,当时或者在德、学业或愿服、学业或愿服、等的违法。等于,对学生的表彰。这是实践等,一个条:对学生的表彰。对学生,称形式,给了学生,称形式,给了学生,称形式,给了学生,称形式,给了学生,称形式,给了学等多励。 采取授予学生,称形式,给了,他们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或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负级秀义 | 全行有作策规优面党关的、,秀奖贯和教方法对学励彻国育针律各生励执家工政法类的 | 直接实施责任: 1. 及所等內內方案,容別的方案,容別的一个人工,不可能是一个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人工,可能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点,可能是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个一点,可能是一点,可能 | 动、志愿服务及社会实践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给予表彰和奖励。 【规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2008年2月 | 承人2.法表分导 位代或领 | 5. 未按照规定进行公示的; 6. 对评选过程中有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行为 | |

| J. | 事项品称 | 子项 权力名称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主体 |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对象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 优教、秀育作、育进作等类师园秀师优教工者德先工者各教奖园 | 行政 奖励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1994年1月1日施行,2009年8月27日修正)第三十二条:教师在教育教学、培养人才、科学研究、教等方面成绩优和地方教学的,由级人服务、勤工俭学交争的。因务院和地的为教师,应当予以表彰、奖励。对有有重大贡献的教师,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授予荣誉称号。【规范性文件】《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奖励规定》第十二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解放军总政治部可参照本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奖励所属学校和其他教育人。有关部门、解放军总政治部首行制定。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全行有作策规区师育德作教面党关的、,级、工育者师贯和教方法对优优作先等奖选彻国育针律县秀秀者进各励执家工政法市教教、工类评 | 直接实施责任: 1. 及时制定并公开奖励方案,明确奖励标准、审核流程等内容。 2. 依法依规开展评比活动,做出表彰奖励决定。 3. 按照规定程序执行表彰奖励决定。 4. 监督责任。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受理对表彰奖励的异议,依法依规作出处理。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月27日 特別 (1994年1月1日施行,2009年8月27日 大校1994年1月1日施行,2009年8月27日 教育文学教、面交教、有育教、对学校等的文学等。 教士,对于一个大大大大的,不在学习,对于一个大大大大的,不是一个大大大大的,不是一个大大大大的,不是一个大大大大的,不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人,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人,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就是一个大的,这一个一个大的,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1.承人2.法表分导本。位代或领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不予受理; 2.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多员会对奖励项目进行。3.对于应当组织专该成下良后果的; 4.向参评电征和个人收取费用的; 5.未按照规定进程中有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行为的,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7.对不符合条件予以表彰造成不良后果的; 8.未经批准擅自举办表彰奖励活动的; 9.骗取、截留、克扣奖励资金并索取回扣的贪腐行为; 10.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卢云 | 事项品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 | 对主及他育作进体先个等彰班任其德工先集和进人表彰 | | 奖励 |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美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小学。有工作的意见》(中小学。有工作的学习工作的表彰奖励和督导评估机制。对德育工作实绩突出的教师要进行表彰奖励。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全行有作策规任育集个面党关的、,及工体人贯和教方法对其作和等彻国育针律班他先先表执家工政法主德进进彰 | | 1. 以 5 亿。 台级 | 1.承人2.法表分导具办;单定人管。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为任: 1.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不予受理; 2. 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不多受理; 3. 对于应当组织造成不良后果的; 4. 向参评单规定进行公示的; 6. 对评规规定进行会示的; 6. 对评规规定进行者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行为的,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人责任。7. 对不符合条件予办表彰奖励活动的; 9. 骗取、截留、克扣奖励资金并索取回扣的贪腐行为; 10.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序号 | 事项 | 〔子项 〈名称 | 【权力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6 | 对展育业出献组和人奖 发教事做突贡的织个的励 | | 行奖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次修证)新十三条:国家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给予奖励。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1994年8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济党等的。第四十九条:有了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当级疾人教育条例》(1994年8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济党会第16号发布,2017年1月11日国务院令第16号发布,2017年1月11日国务院令第16号发布,2017年1月11日国务院令第16号发布,2017年1月11日国务院令第6号号第一次,数单位和个人,(一)为残疾人教育教育。对于政府或者有教育之一的单位和个人,(一)为残疾人就学提供帮助,表现突出出的。(四)为残疾人就学提供帮助,表现突出出的。(二)为残疾人就学是供帮助,表现交离和专用。(二)为残疾人对产力通知,是是有关系和关键的,但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是是有关系的。但1996年3月9日国,第一次表验有关键。(1996年3月9日国,第一次表验有关系,对数有一个,是对于是有关系的。(1990年6月4日,第一次是是有关系的。(1990年6月4日,第一次是是有关系的。(1990年6月4日,第一次是第一次是第一次是第一个人,各种等一个人,各种等,对各种对于在中的最小是不是一个人,各种等,对于在一个人,各种等的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各种等的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在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是对于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对于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的是一个人,这种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对的是一个人,这种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对 | | 县级 | 全行有作策规本业贡面党关的、,级做献贯和教方法对教出的贯和教方法对教出的执家工政法展事出励 | 直接实施责任: 1. 及时制定并公开奖励方案,明。 2. 被以而标准、审核流程动,做出不要评比活动,做现定程序执行表彰奖励及定程序执行表彰奖励及定程序,是这个人。要立使全监督制度,依然是不是一个人。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三次修正)第一三条:国家对发展教育事业做。政治主义,是对于一个人。第一次的证别,是一个人。第一次的证别,是一个人。第一次,是一个人,是一个人。第一次,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 1. 承人2. 法表分导 本 位代或领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不予受理; 2. 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不予受理; 3. 对于应当组织专家承不取员员会对奖励项目进行评审证评单位和人收取费用的; 5. 未按照规定进行公示的; 6. 对评选过程中有责任人责任。 7. 对不符合条件予以表彰造成不良后果的; 8. 未经批准截留、克扣奖励资金并索取回扣的贪腐行为; 10.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月号 | 事功 | 5 子项 尔 名和 | 页 权 ; 尔 类 <u></u>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 | 7 对生诉处 | j |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受教育者享有下列权利:(四)对学校、教师侵犯其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诉,对学校、教师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提出申诉或者也、【规章】《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2005年3月25日教育部令第21号公布,2016年12月16日经教育部第41号令修订)第六十二条:学生对复查决定有异议的,在接到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书面申诉。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在接到学生书面申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对申诉人的问题给予处理并作出决定。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内申 责对诉理 区生处 | 全行有作策规申 | 直接实施责任: 1. 制定申诉办法,明确申诉条件、程序、时限等,主动公示依据、条件、程序、期限以及需诉人提的申诉。 2. 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并作出处理。 3. 监督责任。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对申诉处理决定执行进行监督,对拒不履行申诉处理决定的,依法依规采取督促措施。 | 生申诉处理委员会的组成与工作规则, | 1. 承人2. 法表分导体 位代或领 | 1. 对符合受理条件不予受理的; 2. 对不符合受理条件予以受理的; | |

| F | 事项 | 子项 权力名称 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对象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 | 对师诉处 教申的理 | 其行权 | . 付以部门提出甲外,教育行政部门巡当住接 · 到电话的二十日由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内申 责对诉理 区师处 | 全行有作策规申面党关的、,诉贯和教方法对的彻国育针律教处执家工政法师理 | 、程序、时限等,主动公示依据 、条件、程序、期限以及需要提 交的材料目录等,便于申诉人提 出申诉。 2. 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并作出处理 。 3. 监督责任。建立健全监督制 度,对申诉处理决定执行进行监 督,对拒不履行申诉处理决定 的,依法依规采取督促措施。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1994年1月1日施行,2009年8月27日修正)第三十九条:教师对学校或者者其色。第三十九条:教师对学校或者者形,对学校或者者明为的人员的人员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人们的 | 1. 承人: 具办;单定人管。 位代或领 | 1. 对符合受理条件不予受理的; 2. 对不符合受理条件予以受理的; 3. 不依法履行职责而造成不良后果的; 4. 在受理过程中违反规定程序,对行政相对人 | |

| 月号 | 事项分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2' | 中学育导估小德督评估 | | 行政权力 | 【规章】《中小学德育工作规程》 (1998年4月1日施行,2010年12月13日教育部令第30号修改)第十三条: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定期开展中小学德育专项督导检查,建立切实可行的德育督导评估制度。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负内德 责中育评 区学导 | 行党和国家 有关的方法律、 规, 区中小学 | 评估指标、时间等工作要求。 2. 纳入综合督导,避免多头督导 | 【规章】《中小学德育工作规程》 (1998年4月1日施行,2010年12月13日 教育部令第30号修改) 第十三条: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定 期开展中小学德育专项督导检查,建立 切实可行的德育督导评估制度。 | 2. 单位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 不履行教育督导职责的: 2. 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实施督导评估,索取或者收受他人钱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3. 行政机关违法实施行监督评估,给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造成不依法履行督导职责或者工作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序号 | 事项 名称 | 子项 名称 | 权力类型 | 实施依据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30 | 对育作督教工的导 | |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1986年7月1日施行,2018年12月29日第二次修正)第八条:人民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对学质者智导机构对学质者智力的资法。这个人民政政者等,有工作执行的公人的企业,是一个人民政政者等,有工作执行的公人。这个人民政政者等,是一个人民政政方的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方,是一个人民政政政政政,是一个人民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 | | 教育督导评估。 3. 纳入综合督导,避免多头督导 | 导委员会应当根据督导小组的初步督导意见,综合分析被督导单位的申辩意 | 1.承人2.法表分导具办;单定人管。 位代或领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 不履行教育督导职责的: 2. 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实施督导评估,索取或者收受他人钱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3. 行政机关违法实施行监督评估,给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 4. 行政机产重后报的;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

| 厅. 云. | 事项分名称 | 子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 行使 主体 | 实施层级及 权限 | 部门职责 | 责任事项内容 | 责任事项依据 | 追责 对象 范围 | 追责情形 | 备注 |
|----------|------------------|------|--------|---|----------|--|--|--------|---------------------------------------|----------------------|--|----|
| 3 | 民学办水和育量估办校学平教质评估 | | 其行权他政力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02年12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2003年9月1日正式施行,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第四十一条:教育行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公示和与学校实行督度,建进提高办学校信息公示和自用档案托社会中介组织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布。 | 和县育田教局 | 县级负内中学、育校平质营业等历学民办和量区及下育教学水育估 | 行有作策规中历前学院关的、,等教教校和国育针律等下、民学有办办法中以育育办办 | | 14月49日 十二川土田八八八八八八二市 タ 禾 巳 ム 笠 ・ | 1. 承人; 单位代表 2. 法表 |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 不履行教育督导职责的: 2. 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实施督导评估,索取或者收受他人钱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3. 行政机关违法实施行监督评估,给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 4. 行政机关重后果的;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